

金鹰国际物业请款审批单			付款方式
			转账
业务所属公司	物业集团/项目公司/南通物业	申请日期	2024-11-15
部门	客户服务部	发起人	瞿咏华
费用说明	21075B陈顶新于2024年10月31日撤场，经查8月和9月空调费697.80元、10月电费及公摊服务费47.9元，共计745.70元未缴纳，从该押金中扣除，实际退付2254.30元。	实际收款单位	陈顶新
		开户银行	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市开发区支行
		银行账户	6217993000168229600
项目名称	南通八仙城项目	合同名称	21075B陈顶新退付合同履行金
请款单编码	WY-NTBXC/WHTQK240192		
合同编码	WY-NTBXC/FY-24-0198		
合同金额(元)	2,254.30		
合同结算金额(元)	0.00		
累计已付款金额(元)	0.00		
本次申请金额(元)	2,254.30		
审批栏			
[全部意见]	该户缴纳合同履行金3000元。 客户服务部/瞿咏华 2024-11-15 10:52:41 同意  同意 财务管理部/马晓晨 2024-11-15 17:55:19 同意  同意 工程技术组/惠祥艳 2024-11-15 17:56:46 同意  同意 物业运营中心/范红玉 2024-11-18 09:41:30 同意		
董事长			